

证券代码：832047

证券简称：联洋新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发展大道18号云融中心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会议由工会主席平霞女士主持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41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39人，其中2人因当天请假而未出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谈志强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23年11月3日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

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谈志强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，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6 日